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恒邦集团”)、实际控制人王信恩先生的通知,获悉恒邦集团、王信恩先生分别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解除质押、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恒邦集团	是	360	2017年11月22日	2019年3月28日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10%
恒邦集团	是	1,920	2018年12月24日	2019年3月28日	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	5.88%
王信恩	否,为一致行动人	960	2017年8月23日	2019年3月26日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5.38%

2. 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恒邦集团	是	2,280	2019年3月28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	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	6.98%	融资
王信恩	否,为一致行动人	960	2019年3月28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	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	15.38%	融资

3.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恒邦集团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32,660.396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.87%。其中，已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 32,660.39 万股，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.87%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信恩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,24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.85%。其中，已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 6,239.98 万股，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.8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融入方提前购回申请书；
2. 部分购回交易委托单；
3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4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5. 关于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3 月 30 日